

➡➡砸了你的饭碗，本姑娘准备以身相许做你女友总可以吧。

【过去时】

●看惯了情场的分分合合，也见识了许多朋友亲人由恩爱夫妻，最终因着各种原因走向陌路。我始终与我老公在呵护我们这来之不易的爱情。

我和我老公是彼此的初恋。我家在豫皖交界信阳地区的一家乡村小镇上，靠打铁手艺，父母把我两个哥哥和我都送到学校读书。我大哥考上中专，小哥考上大学，都没让父母失望。我本来初中成绩也还可以的，可自从喜欢上文学后，除了语文成绩优异，其他功课成绩一般，特别是数理化更是一塌糊涂。

初三的时候，我迷恋汪国真、席慕容的诗歌，也迷恋所谓先锋诗歌，还自作主张订了《诗歌报》，经常在其他课上偷看文学书籍。一开始有的老师还批评我不该不听他的课，班主任也苦口婆心教育我别偏科，怎奈我是虚心接受，坚决不改。渐渐的，老师们对我看文学书籍也就睁一只眼，闭一只眼，不再管我了。

我看文学书，除了超额完成老师布置的作文，还为赋新词强说愁的写了很多诗歌、散文，自我感觉不错，到处投稿结果都是石沉大海。等参加升高中、中专预选考试，我毫无悬念的被档在预选分数线之外。这也就意味着我无学可上了，这时我感到失落和后悔，但一切都晚了。等到了九月一号开学的日子，我把自己关在小屋里不出门。

不是很差钱的父母心疼我这个样子，给了我一笔钱，让我到镇上高中买了个学籍读高中，于是我可以继续上学了。上了高中后，也曾想收敛一下，努力把各门功课成绩提上去，怎奈基础太差，特别是数理化，如果基础不扎实根本学不了以后的课程，我的化学作业常被化学老师打回头重做，说我化学连接符号都写得不标准，物理公式也驴头不对马嘴。努力无果，我只得放弃，盼着上到高二，文理分科我就不用学习理化这几门我畏之如虎的课程了。

数理化成绩不佳的我，把自己的满腔热情和兴趣都用在文学爱好上，特别是高中我们成立了自己的文学社，让我更是如鱼得水。我们在语文老师的指导之下，自己创办校刊，还让一位同学利用其姐在镇政府做打字员之便，我们的校刊全是打印的，比其他学校油印刊物用现在的流行语说要“高大上”的多。

熬到了高二，没等到我日思夜盼的文理分科，我的父亲因一场车祸意外去世了。那时我的两位哥哥都在外地读书，父亲的突然离世，家中的顶梁柱倒了，靠体弱的母亲撑起这个家还供我读书，显然是不现实的。无经济条件读书的我只能离开校园和我钟爱的文学，南下上海打工。

母亲很不舍很伤心，可又没什么办法。通过亲戚为我在浦东一家服装厂找了份普工。临走时，母亲拉着我的手是千叮咛、万嘱咐，特别是要我在婚恋问题上必须慎重对待，最好别在外面找男友，更不能找离家远的外省男友。一来怕我被人骗；二来我万一嫁的远了，她老人家想看我不容易。介绍进厂的表婶当着母亲的面说外面人复杂，让我不要随便谈男朋友，出了什么事情她可负不起责任。

●来上海那年，我虚岁整十八，情窦初开的我非常听母亲和表婶的话，住在服装厂里，车间里干活，宿舍里听我带来的袖珍半导体，或者看我带来的诗集。平日很少出去瞎逛，更少和男孩子打交道。带我进厂的表婶指着几个穿着打扮很时髦，有点油里油气的男员工说这几个人是情场老手，专门勾引厂里年轻漂亮的女孩子，总有女孩被他们玩弄，让我离他们远点。我注意到那几个被表婶称为情场老手的“恶少”也曾到我们女宿舍来找女孩子，也有跟他们出去瞎疯的，应该说被约出去的女孩大多爱慕虚荣，让“坏男孩”们为她们花钱满足虚荣心，只能说一个巴掌拍不响，他们从某种角度上可以说是一拍即合。

几位所谓的“情场老手”也曾经试图和我凑近乎，无非是买点好吃的零食，请我到电影院看电影或者是看一些草台班子的所谓的歌舞晚会，但都被我拒绝了，慢慢的他们也就不来烦我了，还暗地送了我一个“冷美人”的外号。

在服装厂清静静的打了大半年的工，过春节我随表婶回家过年，交给母亲两千块钱。母亲非常开心，见我人变白了，比读书时也胖了，连声说“都说上海大米养人，把闺女养胖了。”听表婶说我在工厂没有谈情说爱更是夸我懂事。正月母亲特地带了礼物，领着我到表婶家拜年，算是对表婶为我找工作，照顾我的感谢。恰巧表婶的亲姐姐带着她的儿子也就是表婶的外甥来拜年，一个桌子上吃饭一聊才知道表婶的外甥也在上海打工，在一家阀门厂做翻砂工，工资还是很高的。虽说在另外一个镇子上，但离我们服装厂也就十来里路吧。

过完年，我和表婶重新回到服装厂上班，开始我的流水线生活。上海的春天很美丽，我除了随表婶去了一次外滩转了转，依旧很少外出。去外滩的时候，表婶的外甥那个叫殷俊的男孩子也跟着，不知道从哪里借了个傻瓜相机为我们拍照片。过了几天，殷俊来送照片，又请我和表婶在外面吃了一顿饭，说我人漂亮，照片更漂亮。

慢慢的，殷俊到我们服装厂的频率在增高，他休息或是我们休息，总是骑着他那辆除了铃铛不响哪儿都响的破自行车，来看他的嬢娘。殷俊话并不多，不是那种很会说的人。可能是读书不多的缘故，讲话有点粗俗。

估计四月末吧，我意外收到殷俊给我写的求爱信，信写得很实在，用了很多方言土语，还有几个错别字。我看过后悄悄把信给烧了。等殷俊再来服装厂，我总是借故走开。直觉告诉我表婶应该知道殷俊给我写情书的事情，她装不知道，我也不点破。

表婶还是忍不住了，和我提起他外甥殷俊喜欢我，说她这个外甥人踏实能干，做翻砂活重但工资高。如果我愿意，她姐会托媒人去我家向我母亲提亲。我以人还小、暂时不想谈朋友为由拒绝了。让我没想到的是，不久母亲打长途过来说服殷俊家托人来上门提亲，母亲问我对殷俊的印象如何。

我告诉母亲殷俊确实吃苦能干，是个过日子的人，不过文化太低，怕是在一起没有共同语言，彼此没话说。母亲也不大同意，原因是我们是街上的，而殷俊家在农村。我倒没有这个户口观念，不过确实对殷俊没感觉。

估计表婶从自己的姐姐那里知道了我母亲的意思，又做我的思想工作，我依然婉拒。殷俊此后果然很少再来过服装厂，我和表婶彼此依然说话很



情事
倾诉与聆听，城市人的情感故事。
请勿对号入座。

组合 II

🕯 我记忆中的初恋故事

口述/柳玲玉 文字整理/刘千荣

阴差阳错“弄假”成真

客气，但总觉得有点别扭。后来我通过镇上的一家劳务中介，跳槽到了宝山一家服装厂。

●到了新公司，我依旧住宿舍听收音机。带来的书看完了，我自己去书店买书。后来我发现镇子上有家图书馆，就去那借书，顺便看一些我喜欢的《读者》和《青年文摘》等杂志。也会翻阅一下报纸，无意中发现《新民晚报》新开了“七彩民工”版面，里面有的栏目是开给外来工写的，就试着寄了一首诗歌和一篇散文，很快就收到编辑的来信，告诉我那个版面不发表诗歌稿件，所以诗稿退回，那篇散文他会做些改动放在某月某日登出。

怀着激动的心情，我等到了编辑说发表文章的那一天，特地出去买了几份当天的《新民晚报》。看到署有自己名字文章的报纸，我心情激动却没有可诉说的人。还是两个月后寄到公司的60元稿费让我在公司一下子有了名气，也改变了我的命运。

一下子成了服装厂名人的我，当然也引起了老板的注意，这个年近四十的男人，特地把我叫到办公室，问把我调到总经办当文秘可愿意？我说我倒是想啊，可我一无文凭，二不会电脑，那个活我恐怕做不下来。老板说文凭不是问题，电脑不会可以学。你明天就可以去报名，钱不够可以从财务先预支。说着叫来了财务，真的就把学习初级电脑的学费给了我。

我拿在手里连声感谢，说这学费从我的工资里慢慢扣除吧。当了文秘又有了电脑用的我，工作相对轻松很多，写诗作文更便当了。我开始用网络投稿，发表了不少诗文，还交了许多笔友。其中有一个东北小伙阿杰，经常帮一些编辑收集、整理一些热点话题讨论，只要拿到新话题，他就会通知我。只要我写了，也总会见报。

阿杰人也在上海，有时会给我打电话说请我吃饭，我都借故推辞了。阿杰的请吃我容易推辞，但老板的饭局应酬安排，我却必须陪着。因为我是文秘，这也是我工作的一部分。老板请吃的，或是请老板吃饭的多是他的客户，也有他生意场上的朋友，也有主管部门的领导。

饭局上人们总会夸老板生意做得好，文秘长得漂亮，时常借喝酒之后，开我和老板之间的玩笑，暗指我们关系暧昧。老板也会得意地说柳秘书不仅人漂亮，文笔了得，经常在报纸上发表文章。于是满桌人都夸我才女，借机敬酒，我是能推则推，实在推不掉就喝点，慢慢的我发现自己酒量渐长。有时候也很困惑，自己这个样子是不是就像影视作品中演的花瓶啊。

●办公室里，除了一个跑业务的男大学生毕川嘉和我外来工，其他都是上海人，这无形中就让我们多了一份亲近。别人都用上海话交流，我们讲普通话或是家乡话。毕川嘉是安徽叶集人，虽说是两个省，彼此的家却只隔着一道史河，连家乡口音都一个味。我们用家乡话交流，不知道的还问你们是老乡？我们笑说我们是地跨两省的半个老乡。

毕川嘉跑业务很不容易，大学毕业因无背景关系，没分到好单位，一怒之下停薪留职。来上海的他人生地不熟，硬是靠腿勤嘴甜成为公司业务员里最好的，业绩远远超过其他业务员。这天他一个外地大客户来上海，老板很高兴，带着老板娘亲自出面请客户吃饭。毕川嘉当然要作陪，我也得跟着。

也许是酒喝多了，那位大客户居然提出让我陪他一晚，他会增加一半业务量。老板娘就把我拉到洗手间威逼利诱，让我思想开放一点为公司牺牲一下，这样对我本人、公

司、小毕都有好处。我说什么也不同意，谈判陷入了僵局。

脸喝得通红的小毕站起来，冲他的客户大吼道：“这笔业务就算黄了，你也别想另有企图，我小毕做业务绝不靠牺牲女孩色相！”酒席不欢而散。第二天毕川嘉一早来到办公室交上了辞职报告。见他如此，我暗自佩服这男孩果然有骨气，我也用电脑写我的辞职报告。还是那位客户打来电话说昨晚酒喝多了，记不清胡说什么，那笔业务还是服装厂的。老板把毕川嘉的辞职报告当场撕了，让他继续在公司做，一场风波才算平息。

●不久，阿杰打电话过来，说北京一家著名刊物的编辑来上海组稿，他准备在人民广场请这位编辑老师吃饭，如果我有空，可以作陪，他到时把我介绍给这位编辑老师。我是真想去，可又怕路远不安全，思虑再三我决定叫上毕川嘉。和小毕一说他却推辞不愿意去，说你们一群文人雅士聚会，我这个浑身铜臭味的业务员参和其中不搭调。我不高兴，问你到底去不去？毕川嘉这才说他愿意当护花使者。

出乎意料的是毕川嘉说起文学，谈起作家，聊起名著也是滔滔不绝。那位年长的编辑老师很是欣赏他，在称赞我漂亮后，说你男朋友到底是来自“末名四杰”的故乡，文学功底非常深厚。这一下饭桌上的几个年青人心里起了涟漪。毕川嘉和我心里都清楚这是编辑老师误会了，我和他并非男女朋友关系。阿杰不止一次在给我的信里表达对我爱慕之情，还专门为我写过诗，也一直问我可有男朋友，所以一听编辑老师的话，最紧张的是他，不时拿眼睛看我和毕川嘉。

阿杰是位大帅哥，出身知识分子家庭，读的又是名牌大学，典型的“高富帅”。但我感觉我与他之间有距离感，不仅是彼此老家离得远，家庭背景，生活经历隔着都远。面对阿杰我感觉需仰视才见。

我想断了阿杰追我的念头，当场承认毕川嘉是我男朋友，这回轮到小毕吃惊了，不过他毕竟是跑业务的，知道我这样做自有我的道理。在回公司的途中，毕川嘉笑着叫我老婆，我知他在开玩笑，假装生气说他占我便宜。毕川嘉说你为啥在饭桌上说我是你男友。我把我想拒绝阿杰才这样说的原因解释了一下。毕川嘉先是很失望，然后又说你拒绝阿杰了，我不是希望大大的吗？我说“你呀，更没戏！”

拒绝了阿杰，老板的骚扰又来了。他直白地告诉我只要我答应和他好，他会立刻和他老婆离婚，我就是这家公司的老板娘。让我第三者插足当小三，我感到人格受到侮辱。我坚决拒绝，明确告诉他我有男朋友了就是毕川嘉。拒绝了老板后，我又告诉小毕让他和我统一口径，如果老板问起的话。

毕川嘉苦笑不已，说和老板挣“马子”我饭碗难保啊，也罢，我早就想离开这是非之地了。我冲口而出，弱水三千只取一瓢，砸了你的饭碗，本姑娘准备以身相许做你女友总可以吧。就这样我们双双从那家服装公司离职，跳槽到了一家外资服装厂。

【过去时】

柳玲玉和毕川嘉恋爱两年后组建家庭，并自己开了一家专门为企业提供工作服的公司，生意很好，自己做了老板，并在上海买了房。